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美丽浙江”青少年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少年宫）：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我省“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第19届亚运会也将在杭州举办。为了让青少年了解浙江20年来坚定不移实施“八八战略”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在实现共同富裕和省域现代化先行进程中谱写的新篇章，以实际行动展示、宣传好美丽浙江之风采、可爱家乡之韵味，深刻感受浙江的巨变、家乡的发展，增强爱党爱国爱家乡的情怀，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家乡变化20年——第十一届‘美丽浙江’青少年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3年4月至10月

二、活动对象

全省青少年

三、活动主题

“家乡变化 20 年”。

围绕**“家乡变化 20 年”**活动主题，立足当地实际，以**“八八战略”**实施 20 周年、第 19 届亚运会举办为契机，结合校外少先队**主题活动、社团活动、假日营活动**等，精心设计活动方案，创新活动内容和方法，开展**实践性强、参与度广**的校外实践活动，引领青少年在寻找、发现家乡的变化中多角度感受浙江生态之美、人文之美、创新之美、建设之美等发展成就。

活动可采用线上或线下、以及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

四、活动安排

1.**活动组织**。请各单位在 4 月至 10 月期间，围绕主题自主设计、开展活动。充分利用青少年宫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平台推出专题信息，加强活动宣传，发动和组织当地青少年广泛参与，扩大活动社会影响。

2.**活动评选**。本次活动将评选若干个“优秀活动案例”和“优秀组织奖”。“优秀活动案例”需紧扣主题，内容富有创意，参与度广，活动效果良好。“优秀组织奖”根据各单位整体活动开展情况、案例获奖情况等综合评选。

3.**材料递交**。请于 10 月 15 日至 25 日，将本次活动材料上传至“青少年宫在线”网站（<http://www.qsng.cn>）

活动专题页面，根据提示递交相关材料，其中“优秀活动案例评选”市级官不超过5个（市级官各分官可报送2个），县区级官不超过2个（县区级官各分官可报送1个），材料包含活动设计、活动成效、活动反思等。所有单位须提交活动总结一份。案例不限制字数，总结限1000字以内。

请各单位将本次活动作为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的一次良好契机，作为提升青少年官主题活动设计和组织能力、优化服务水平的一次良好契机，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参与。

未尽事宜请与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联系。联系人：雷艳绯，联系电话：0571-88806520。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

2023年3月30日

